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介乎約85,000,000港元至100,000,000港元之虧損，而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約31,0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僅供識別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介乎約85,000,000港元至100,000,000港元之虧損，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約31,0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虧損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之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增加至約32,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公平值虧損約21,800,000港元)；(ii)確認若干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25,5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無)；(iii)由於人民幣升值，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錄得匯兌虧損約8,1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收益約1,000,000港元)；及(iv)並無產生於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完成出售四川英華房地產有限公司(「英華」)之收益約11,800,000港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評估，並以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目前所得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之最終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Newa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嘉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嘉麟先生(主席)及薛濟匡先生(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吳惠群博士、陳炯材先生及黃新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雲先生、賴世和先生及朱瑾沛先生；以及吳惠群博士之替任董事劉錦昌先生。

* 僅供識別